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
15樓

承辦人:科員 陳悅欣 電話:(03)3322101#7405

電子信箱:10050781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: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10月1日 發文字號:桃教設字第1140096041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40096041_ATTACH1.pdf)

主旨:轉知文化部訂於114年10月22日及11月25日舉辦「2025公 共藝術實地參訪小旅行」,請貴校辦理公共藝術業務人員 踴躍報名參加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文化部114年9月25日文藝字第1143026939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使各界公共藝術從業人員深入瞭解公共藝術精彩案例、 汲取設置經驗,文化部辦理旨揭活動,除現場觀摩、實際 感受,更安排相關藝術創作者、管理機關、興辦機關或相 關人員現身導覽分享,藉由經驗交流,提升公共藝術執行 成效與整體水準。
- 三、本實地參訪共辦理2場,分別為「臺北線」、「臺中-新竹線」,建議公共藝術業務之各興辦機關、審議機關承辦人員或相關專業人員報名參加,爰請貴校准予參與活動人員公假出席;另為擴大活動效益,考量資源分配公平,同機關至多錄取2名,2場併計人次。



四、檢附旨揭簡章1份,請於114年10月1日(星期三)上午11時 起至報名網頁線上報名(https://forms.gle

/RcDY3rQ1NuiLnyfJ8),或可至文化部公共藝術官方網站 (https://publicart.moc.gov.tw) - 「消息與公告」-「最新消息」頁面連結報名,各場次活動資訊及報名截止 時間請參閱簡章。

五、本活動報名相關事宜,請洽詢杜象藝術有限公司: (07) 9581677分機17, 林小姐。

正本:本市各市立學校〈不含秀才分校〉

副本:桃園市立圖書館(含附件)、本局幼兒教育科(含附件)電2025/10/01文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